

辽宁天丰特殊工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天丰特殊工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8日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11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传达到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旭主持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期限和经营范围的议案》。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经营期限拟变更为长期；公司的经营范围中拟添加“无缝钢管制造加工”，修改后的经营范围为“机械加工、热处理加工、无缝钢管制造加工、无缝钢管设备设计制造；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电子设备、五金交电、仪器仪表、耐火材料、电线电缆、

冶金炉料、金矿粉、球团、生铁销售；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表述以工商变更登记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期限、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期限变更，拟对《公司章程》第六条进行修改。原《公司章程》第六条为：公司的经营期限至2018年10月01日；现《公司章程》第六条拟变更为：公司经营期限为长期。

因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拟对《公司章程》第十二条进行修改。原《公司章程》第十二条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机械加工、热处理加工、无缝钢管设备设计制造；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电子设备、五金交电、仪器仪表、耐火材料、电线电缆、冶金炉料、金矿粉、球团、生铁销售；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现《公司章程》第十二条拟变更为：“机械加工、热处理加工、无缝钢管制造加工、无缝

钢管设备设计制造；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电子设备、五金交电、仪器仪表、耐火材料、电线电缆、冶金炉料、金矿粉、球团、生铁销售；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表述以工商变更登记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期限、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定于2018年1月5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辽宁天丰特殊工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天丰特殊工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8 日